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600275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4年12月29日 下午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 2014年12月29日9:30—11:30, 13:00—15:00

二、股权登记日

2014年12月22日

三、现场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华普国际大厦17层会议室

四、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审议事项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三山湖及出口基地100%股权的议案》(见附件)

七、会议出席对象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是 2014 年 12 月 22 日,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八、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委托需持书面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于 2014年12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5:30到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华普花园D2503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来信或传真方式登记。

九、其他事项

- A、会期半天,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B、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华普国际大厦十七层,邮编 100020, 联系电话 010-84094197,传真 010-84094197;
 - C、联系人: 许轼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三山湖及出口基地 100%股权的 议 案

各位股东代表:

为了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和长远发展,公司拟将所属全资子公司鄂州市武昌 鱼三山湖渔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山湖")100%股权及鄂州市武昌鱼出 口基地渔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口基地")100%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北 京华普馨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普馨园")。

一、关联方介绍

华普馨园与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

名称:北京华普馨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八龙桥雅苑2号楼一层1室

成立日期: 2014年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郭彦洪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

二、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是三山湖 100%的股权及出口基地 100%的股权,交易标的主要资产为水面养殖权,具体内容如下:

	使用新证号	水面座落 地点	面积(亩)	面积 (公顷)	账面值 (元)	产权属性
三山湖 渔场	第 00045 号	泽林镇团结村	171. 7	11. 447		租赁
	第 00042 号	新港	2, 109. 9	140.663	1, 207, 033. 97	自有
	第 00041 号	虾子径	3, 283. 455	218. 897	1, 878, 402. 60	
	第 00044 号	冯家墩渔种队	206	13. 752	117, 848. 71	
	第 00043 号	三山大湖	23, 687. 11	1, 579. 141		租赁
出口基	第 00035 号	建新村	1032	68.834	1, 858, 153. 38	自有
地	第 00036 号	建新村	998	66. 551	1, 796, 935. 18	
合 计			31, 488. 17	2, 099. 29	6, 858, 373. 84	

1、名称: 鄂州市武昌鱼三山湖渔业开发有限公司

三山湖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419.56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 0.59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418.97 万元,评估后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147.50 万元,评估增值 1,728.53 万元,增值率 412.57 %。

双方确定交易价格为2200万元,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名称: 鄂州市武昌鱼出口基地渔业开发有限公司

出口基地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471. 47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 2.09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469.38 万元,评估后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738.82 万元,评估增值 1,269.44 万元,增值率 270.45 %。

双方确定交易价格为1780万元,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二)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经交易双方共同认可,以标的公司 2014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经具有证券 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双方协商确定。

- (三)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 1、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方式:华普馨园于《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 180 日内付清。评估基准日起至交割日止期间(下称"过渡期间")实现的全部利润均由转让方享有:如出口基地在过渡期间发生亏损,则应由受让方承担。
 - 2、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约,均应承担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3、协议生效:经交易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

-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 1、由于上述两公司拥有的养殖水面公司原始取得成本较低,目前升值较大,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获得股权投资溢价收益约 3100 万元左右,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 2、本次关联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公司不存在为三山湖及出口基地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等情况,三山湖及出口基地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况。

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5日